

丰县凤城街道张寨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

(招标编号: 202509150041)

项目所在地: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丰县凤城街道张寨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:47.011558万元， 招标人为丰县凤城街道办事处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1. 项目编号: 202509150041; 2. 项目名称: 丰县凤城街道张寨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; 3. 采购方式: 竞争性磋商; 4. 预算金额: 470115.58元人民币; 5. 项目范围: 丰县凤城街道张寨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,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; 6. 工期: 90日历天 7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丰县凤城街道张寨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丰县凤城街道张寨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程:

- 有效的营业执照(副本);
- 具有企业资质证书(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叁级及以上);
- 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建造师证书(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, 取得《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》(B证)), 无在建工程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(格式自拟);
-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, 并取得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应当具备的条件。

本项目不允许多家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5-10-17 09:00到2025-10-24 17:00

获取方式: 现场获取: (地址:丰县凤城街道新城开发区中阳大道南侧)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(提供复印件并加盖鲜章, 否则不予接收):

(1)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; (2) 授权委托人前来报名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、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; 法定代表人前来报名时, 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注:报名时需携带以上资料复印件并装订成册一份, 并加盖供应商的公章。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整, 售后不退, 未缴纳视为响应无效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10-29 15:00

递交方式：现场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10-29 15:00

开标地点：丰县凤城街道新城开发区中阳大道南侧

七、其他

/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丰县凤城街道办事处

地 址：江苏省徐州市丰县东环路

联 系 人：付主任

电 话：17305169509

电 子 邮 件：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南京新宣和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园西路180号A789室

联 系 人：蔡东京

电 话：17751998666

电 子 邮 件：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蔡东京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（盖章）